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可得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帳目，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綜合溢利將錄得不多於20,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綜合溢利則為66,800,000港元。預期溢利明顯減少主要是由於：

1. 在全球經濟不明朗及受中美貿易糾紛影響令市況轉差下，注塑機製造業務、工業消耗品貿易業務及印刷線路板加工及貿易業務的銷售收入及毛利下跌；及

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群力實業有限公司（於完成出售前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於科克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錄得之非經常性收益約44,500,000港元（經扣除相關法定成本及開支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沒有錄得該等收益。

本公司將確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因此，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僅為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彼等現時可得的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或會於董事會進一步審閱後作出調整。董事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告將遵從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鄧燾先生、黃耀明先生、鄧愚先生及梅哲騏先生四位為執行董事；簡衛華先生及瞿金平先生兩位為非執行董事；而楊淑芬女士、鄭達賢先生、何偉森先生及黃志煒先生四位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